

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7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2,318,436.34 元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,087,201,593.75 元（2026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。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6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7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402,952,787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9,387,809.89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.44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

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同意并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制度的前提下，根据公司盈利状况进行现金分红，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5%。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在股东会授权范围之内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资金情况、所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3 日